

# 安庆师范大学研究生院

---

## 关于 2019 年硕士研究生录取通知书发放 及其他事项的通知

各学院及 2019 年拟录取的各考生：

为做好我校 2019 年硕士研究生录取通知书发放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录取通知书邮寄地址确认

我校 2019 年硕士研究生录取通知书预计 6 月中旬发放，请各位考生按附件 1 的格式要求确认自己的通知书邮寄地址，并于 5 月 29 日前提交电子版给各自所在学院的研究生秘书汇总。其中我校 2019 年毕业考生及邮寄地址是安庆市区的考生需凭身份证到研究生院自取；其他考生自愿选择，默认邮寄，须在附件 1 备注中注明。

请各学院把汇总后的硕士研究生录取通知书邮寄信息表（电子版，文件名标注学院名称），于 5 月 31 日前统一发送至指定邮箱 3082689252@qq.com。

### 二、调档

根据教育部有关文件规定，2019 年录取研究生中全日制非定向考生均须将档案转入我校；非全日制非定向考生的调档遵循自愿原则。调档函将随录取通知书一同邮寄。考生的档案接收地址及接收人，请和所在学院联系确认。

### 三、党团组织关系转移

(一) 省内非定向考生在党员管理信息系统内搜索到党员所去的党支部名称（操作前请务必和所在学院确认）直接转接。

(二) 省外非定向考生分两步：第一步在党员管理信息系统内搜索到党员所去的党支部名称（操作前请务必和所在学院确认）转接；第二步开具纸质介绍信，介绍信抬头写：“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委组干处”，介绍信里面的去向单位写：“中共安庆师范大学委员会组织部”。

(三) 团组织关系转移：入学报到后，将团员证交至所在学院分团委统一办理。

#### **四、不在校住宿申请**

家庭住址在安庆市区（迎江区、大观区、宜秀区）的考生，可以申请不在校住宿，但须提供房产证复印件和申请书，申请书须有本人及直系亲属签字。并于6月10日前，由本人交到研究生院研招办（行政楼北楼605室）。

#### **五、其他**

(一) 请各位考生在规定时间内确认地址信息，逾期不予办理。录取通知书将在教育部下发正式录取库后发放，请考生耐心等待。

(二) 其他未尽事宜，请咨询所在学院研究生秘书（见附件2）或研招办（0556-5303726）。

附件：1.硕士研究生录取通知书邮寄信息表

2.各学院研究生秘书联系方式

研究生院

2019年5月23日